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暨修订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

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 6 个月起至今，公司已完成向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徽融”）增资人民币 10,600.00 万元。虽然上海徽融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可不纳入“类金融”计算口径，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上述已投入资金人民币 10,600.00 万元。

因此，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及发行股票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69,547.4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58,947.40 万元”；将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1,630.00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9,857.4247 万股”，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